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蔡宜穎

電話：05-3620123轉8562

電子信箱：ts1126@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001409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500000A_1100140950_ATTACH1.pdf、
376500000A_1100140950_ATTACH2.pdf)

主旨：教育部函以，因應全國疫情警戒提升至第三級，有關公立中小學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尚未完成核銷之109學年度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觀光旅遊額度，得列屬自行運用額度，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6月1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71449號函辦理；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
- 二、茲教育部審酌防疫政策之落實及兼顧是類人員請領休假補助費之權益，爰放寬公立各級學校兼任行政職務教師請領休假補助費規定，就尚未完成核銷之109學年度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觀光額度，得列屬自行運用額度，爰請各校宣導並配合調整費用額度。
- 三、依教師請假規則第17條規定準用公立學校兼行政職務教師請領休假補助費者，亦依前開規定辦理。
- 四、檢附「補助總額調整」使用者手冊供參考運用，該手冊亦得至國民旅遊卡網站最新消息下載(<https://travel.nccc.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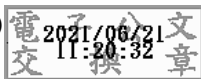
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



com.tw/chinese/news/news.htm)。如有補助總額調整操作
相關疑義(含教師已請領部分觀光旅遊額度無法由機關自行
改列者)，得洽各發卡銀行國民旅遊卡客服專線協助處
理。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人事處考核訓練科(含附件)



裝



訂

線